# 登交〔2022〕69号

#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

# 关于印发《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

# 预案》的通知

局属机关各科室、各单位：

现将《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4月20日

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总则

## 编制目的

为全面提高登封市交通系统应对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应急处理能力以及保障服务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促进我市道路运输事业全面、协调、科学和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预案。

##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规定》《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河南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河南省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郑州市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郑州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登封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上位预案和其他有关规定。

##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登封市交通运输局参与或独立处置的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防范和应急处置。

## 工作原则

本预案的原则为“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依法应对、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分类处置，规范有序、协调联动，常备不懈、保障急需”，最大限度的减少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人员伤亡和人民群众的财产损失。

## 事件分级

本预案所称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是指由于自然灾害、道路运输生产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原因引发，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要客运枢纽运行中断、严重人员伤亡、大量人员需要疏散、生态环境破坏和严重社会危害，以及由于社会经济异常波动造成重要物资、旅客运输紧张，需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供应急运输保障的紧急事件。（重要客运枢纽，是指除常规客运场站以外，还包括含两种以上运输方式的综合运输场站。）

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按照性质类型、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分为四级：Ⅰ级（特别重大）、Ⅱ级（重大）、Ⅲ级（较大）和Ⅳ级（一般）。

### Ⅰ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有下列情景之一的，为Ⅰ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1）重要客运枢纽运行中断，造成或可能造成运行中断48小时以上，致使大量旅客滞留；

（2）客运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以及包含客货运车辆在内的道路运输安全事故，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失踪，或100人以上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1亿元以上的事故；

（3）因重要物资缺乏、价格大幅波动等原因可能严重影响本市辖区内大片区经济整体运行和人民正常生活，且需求量超出登封市交通主管部门运力组织能力，需要请求调用郑州市和道路运输系统资源以外提供道路运输应急支援保障的。

### Ⅱ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1）重要客运枢纽运行中断，造成或可能造成运行中断24小时以上，致使大量旅客滞留；

（2）客运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以及包含客货运车辆在内的道路运输安全事故，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失踪，或50人及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在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的事故；

（3）因重要物资缺乏、价格大幅波动等原因可能严重影响本市辖区内经济整体运行和人民正常生活，且需求量超出登封市交通主管部门运力组织能力，需要请求调用郑州市道路运输系统资源提供道路运输应急支援保障的。

### Ⅲ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1）重要客运枢纽运行中断，造成或可能造成大量旅客滞留；

（2）客运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及包含客货运车辆在内的道路运输安全事故，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失踪，或10人及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的事故；

（3）因重要物资缺乏、价格大幅波动等原因可能严重影响本市辖区内经济整体运行和人民正常生活，可能需要调用本市和道路运输系统资源以外提供道路运输保障的。

### Ⅳ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1）一般客运枢纽运行中断，造成或可能造成旅客滞留；

（2）客运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及包含客货运车辆在内的道路运输安全事故，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失踪，或10人以下重伤，或直接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下的事故；

（3）因重要物资缺乏、价格大幅波动等原因可能严重影响乡（镇）区、办域内经济整体运行和人民正常生活，紧急需要安排乡（镇）区、办域内道路运输保障的。

在上述有关数值表述中，“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 应急预案衔接

本预案是《登封市交通运输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下的专项应急预案，是市交通运输局应急预案体系的一部分。

本预案衔接《郑州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与道路运输企业对应的专项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

## 风险分析

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情况包括：道路因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交通阻塞、中断，发生大面积交通拥堵，导致人员、车辆滞留；客运车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以及包含客货运车辆在内的道路运输安全事故；生产生活秩序可能受自然灾害影响，造成生产物资、生活必需品等供应困难，需提供运力保障等。

# 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 应急领导小组

在登封市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登封市交通运输局设立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应急领导小组）。

组 长：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副组长：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成员单位：局办公室、局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局财务审计科、局组织编制人事科（宣传培训科）、局公路管理科、局运输管理科、局安全监督科（交通战备办公室）、局机关党委、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公路工程质量服务中心、登封市公交有限公司等单位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应急办），办公室设在安全监督科，承担应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分管安全应急的副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 应急领导小组职责

1. 统一领导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应急工作，决定启动和终止道路运输领域应急响应。
2. 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指令批示，组织制定具体的道路运输突发事件保障措施，并组织实施。
3. 明确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在道路运输突发事件中的应急职责，督促检查相关预防措施落实情况。
4. 根据上级要求或应急处置需要，成立现场工作组，派往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现场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5. 及时掌握全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信息，统筹指挥全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研究、决定、处理有关重大问题。
6. 根据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协调交通运输行业应急力量建立道路运输应急队伍，并做好运力储备和物资储备。必要时，向登封市人民政府和郑州市交通运输局请求支援。
7. 当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由上级应急指挥机构统一指挥时，按照上级应急指挥机构指令，执行相应的应急行动。
8. 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处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9. 承办登封市委市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等上级单位交办的其他事项。

## 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1. 负责落实应急领导小组指令批示。
2. 具体承担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组织协调工作。
3. 负责组织本预案的编制、修订、演练与评估。
4. 负责预警、受灾和应急处置情况等信息的接收、处理、核实与研判，按规定做好信息报告工作。
5. 负责组织协调成员单位做好市域内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队伍、车辆和物资储备工作。
6. 协调相关部门做好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工作资金的落实工作。
7. 承办应急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

局办公室：协助应急领导小组做好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应急响应期间督促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做好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对工作记录；负责起草重要材料、报告等综合文件；负责做好上级指令批示方面文件的签收记录。

局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负责提供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抢险救援相关政策、法律法规支持；负责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相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期间信访稳定工作。

局财务审计科：负责道路运输应急处置工作资金落实，及时足额拨付所需资金；负责对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物资投入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局组织编制人事科（宣传培训科）：对道路运输应急处置工作中表现突出集体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提出给予表彰和奖励的建议。

局公路管理科：承担全市普通公路和交通基础设施在建项目的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普通公路和道路运输基础设施损毁修复工作；负责开展道路运输突发事件预警和应急处置期间普通公路和道路运输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负责重要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出行信息服务。

局运输管理科：指导全市道路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等应急处置工作；监督指导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抢险救灾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监督指导道路运输突发事件预警和应急处置期间道路运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工作；负责公众出行路况信息服务和咨询工作。

局安全监督科：负责落实应急领导小组指令批示；负责组织协调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抢险救灾重点物资、紧急人员运输；负责信息接收、处理、核实、研判，按规定做好信息报送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有关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局机关党委：负责组织协调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的宣传报道、舆情收集工作；负责甄别舆情信息，研判舆情风险，提出应对措施，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公路事业发展中心：负责全市普通干线公路、县道的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普通干线公路、县道道路修复等工作；组织对易受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影响部位的隐患排查和预防性整治；负责应急响应期间，普通干线公路、县道交通的临时疏导指挥工作。

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承担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运输保障事务性工作；负责做好应急运输保障队伍及应急客货运输车辆、驾驶员等应急力量准备工作；负责转移、疏散或撤离易受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危害的人员。

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参与交通管制的组织协调工作；保障道路运输应急救援车辆优先通行，必要时开辟绿色通道。

公路工程质量服务中心：配合开展农村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的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配合开展农村公路工程建设项目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和道路运输突发事件信息上报工作。

登封市公交有限公司：配合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组建应急队伍，提供应急客运车辆、驾驶员、调度员等应急力量；协助开展转移、疏散或撤离易受灾害影响的人员。

## 应急工作组

应急领导小组设综合协调组、抢险救援组、道路运输保障组、宣传报道组、后勤保障组等5个工作组。

### 综合协调组

组 长：分管安全应急副局长

副组长：局安全监督科（交通战备办公室）、局办公室负责人

成 员：局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局财务审计科、局组织编制人事科（宣传培训科）、局公路管理科、局运输管理科、局机关党委、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公路工程质量服务中心、登封市公交有限公司等成员单位相关业务分管负责人。

职 责：负责全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综合协调工作；及时传达上级单位的有关决策和指令；负责起草重要报告、综合类文件；根据应急领导小组要求，统一向上级部门和其他相关部门报送应急工作文件；综合协调道路运输抢险救援力量，开展抢险救援工作。

### 抢险救援组

组 长：分管公路管养、建设工程的副局长

副组长：局公路管理科负责人

成 员：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局安全监督科等成员单位相关业务分管负责人。

职 责：负责组织抢修损毁的干线公路、县道，快速恢复通行；配合相关部门实施交通管制，确保应急指挥、抢险救援、物资运输车辆优先通行；必要时配合其他相关部门开展事故救援工作；组织拟定保通、绕行方案，并组织实施。

### 道路运输保障组

组 长：分管道路运输的副局长

副组长：局运输管理科、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负责人

成 员：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登封市公交有限公司等成员单位相关业务分管负责人。

职 责：负责组织应急运输车辆，保障抢险救灾人员和物资装备运输，组织或配合转移、疏散或撤离易受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危害的人员；指导道路运输、汽车客运站、公交等企业调整运输计划和班次；指导道路运输、城市公交等重点领域的救援保障工作。

### 宣传报道组

组 长：分管新闻宣传的副局长

副组长：局机关党委、安全监督科负责人

成 员：局办公室、局公路管理科、局运输管理科、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等成员单位相关业务分管负责人。

职 责：负责组织协调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的宣传报道、舆情收集工作；负责甄别舆情信息，研判舆情风险，提出应对措施，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在登封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机构的指导下，履行新闻发言人职责，开展宣传报道和新闻发布工作。

### 后勤保障组

组 长：分管综合办公负责人

副组长：局办公室负责人

成 员：局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局公路管理科局财务审计科、局机关党委、公路工程质量服务中心等成员单位相关业务分管负责人。

职 责：负责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期间法律法规政策支撑、经费保障、信访维稳、网络（视频、通信）保障、后勤服务保障及纪检监察等工作。

## 现场工作组

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应急领导小组抽调相关人员，组成现场工作组，组织协调实施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有关情况。现场工作组组长、副组长由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指定。

## 专家组

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在郑州市交通运输局专家库中合理选取组建专家组，主要负责对应急处置、调查评估等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预防与预警

## 预警信息接收

### 预警信息分级

按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预警信息由高到低分为I级、Ⅱ级、Ⅲ级、Ⅳ级，分别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Ⅰ级为最高级别。分级标准参照负有预警职责部门的预警分级标准确定。

### 预警信息收集

应急办应做好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监测预警工作，重点做好对气象、水利、公安、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的预警信息以及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相关信息的搜集、接收、整理和风险分析工作，完善预测预警联动机制，做好相应的应急准备。

预警信息来源包括：

* 1. 当地气象、自然资源、水利、公安等部门和上级单位发布或转发的监测和灾害预报预警信息，以及紧急物资道路运输保障需求信息。
	2. 局属相关单位、道路运输企业、公众报告可能发生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信息。
	3. 其他需要登封市交通运输局提供道路运输应急保障的紧急事件信息。

## 预警转发

应急办接到可能引发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相关信息后，及时对突发事件风险进行研判，并视情采取电话、短信、视频会议、明传电报等形式向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转发预警信息，部署防御措施，督促做好相应防范和准备工作。

预警信息内容包括：可能发生的事件情形、起始时间、影响范围、影响估计及应对措施、警示事项等。相关单位、企业按照本部门或本企业的职责提前做好应对工作。

## 预警响应

预警响应是预防预警机制的重要内容，在相关部门发布预警信息后，应当立即采取果断有力行动，为可能发生的灾害做好充足准备。当达到灾害应急响应启动条件时，迅速从战备状态转向战时状态；当有关预警解除时，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平稳有序恢复。

应急领导小组根据登封市人民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指令，以及道路运输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研判情况，研究部署预警响应措施。在灾害发生前视情采取以下措施：

* + - 1. 由应急办组织召开应急领导小组成员会议，汇总分析预警信息，评估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影响的范围、程度，研究部署应对防范性措施。
			2. 当研判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发生可能性较大时，应急办组织相关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召开会商会议，安排部署防御措施。
			3.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指导道路运输企业开展道路运输突发事件防范工作，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对重点目标的监控，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消除可能引发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的隐患。
			4.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络道路运输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储备单位，掌握应急队伍的力量和应急物资、器材、紧急运力的储备和分布情况，协调应急队伍和物资，开展应急抢险工作。
			5. 应急领导小组指派相关人员组成现场工作组，赴相关地区或运输企业指导道路运输突发事件防御措施的落实，发现薄弱环节，明确责任限时整改。
			6. 负有应急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全面做好灾害的防范应对。
			7. 负责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信息监测。
			8. 其他必要的道路运输突发事件防范措施。

## 预警解除

事实证明不可能发生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或者危险已经排除的，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宣布解除警报，终止预警行动。

# 信息报告

## 报告程序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接到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报告，或通过媒体、网络舆论等途径了解到突发事件信息后，应第一时间核实、研判信息，并向局值班室报告。

局值班室接到报告后，迅速向值班领导报告，向应急办和相关业务部门通报。（业务部门负责向其分管领导报告，必要时，赶赴现场参与处置）对于已造成或可能造成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必须20分钟内电话报告、40分钟内书面报告；其他等级突发事件，必须1小时内书面报告。

应急办接到局值班室灾情信息通报后，经初步研判后，报告局领导、登封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机构，提出启动应急响应行动等建议。并向局值班室通报相关情况，由局值班室负责向登封市委市政府总值班室、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值班室书面报告。书面报告均须经局主要领导或值班领导签字，信息报出后必须进行电话确认。

局值班室24小时值班电话：0371-56515100。

## 报告内容

信息报告坚持“首报要快、续报要准、终报要全”的原则，应包括以下要素：

（1）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及信息来源；

（2）事件起因、性质、基本过程、已造成的后果以及影响范围和事件发展趋势；

（3）人员伤亡和失联情况、经济损失情况、交通基础设施损毁情况；

（4）现场救援情况、已采取的措施、请求事项和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5）信息报送单位、单位负责人、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

（6）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 应急响应

## 先期处置

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单位要立即组织本单位应急队伍和工作人员营救受害人员，疏散、撤离、安置受威胁人员；控制危险源，标明危险区域，封锁危险场所，并采取其他必要措施防止危害扩大；立即向所属登封市交通运输局报告。

## 响应分级

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级别，按突发事件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由高到低分为四级：Ⅰ级、Ⅱ级、Ⅲ级、Ⅳ级。

## 响应启动程序

应急响应启动一般按照从低到高的顺序进行，由应急办提出应急响应启动建议，经应急领导小组研判后，由组长签发启动对应等级应急响应。

## Ⅳ级响应

（一）启动条件

当达到Ⅳ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条件，或上级单位启动突发事件Ⅳ级响应涉及登封市道路运输领域时，应急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Ⅳ级响应。

（二）响应行动

* + - 1. 应急领导小组发布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Ⅳ级响应的通知。
			2. 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组织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召开会商会议，根据事件性质及需要，组织相关专家参与。
			3. 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对工作需要，应急领导小组派出现场工作组指导现场应急处置工作。
			4.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指导道路运输企业组织应急运输车辆，保障抢险救灾人员和物资装备运输，转移、疏散或撤离滞留旅客和易受突发事件危害的人员。
			5. 指导道路运输、汽车客运站、公交等企业采取调整运输计划和班次等应急措施。
			6.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安排相关应急救援力量配合其他相关部门进行事故救援工作。
			7. 指导事发地进行干线公路、县道的道路抢修保通工作，为应急指挥、抢险救援、物资运输车辆提供道路运输保障。
			8. 应急办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特点及时收集、分析各类预警预报信息。
			9.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每日7时、17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0. 应急办每日18时向登封市人民政府和郑州市交通运输局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1.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 Ⅲ级响应

（一）启动条件

当达到Ⅲ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条件，或上级单位启动突发事件Ⅲ级响应涉及登封市道路运输领域时，应急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Ⅲ级响应。

（二）响应行动

* + - 1. 应急领导小组发布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Ⅲ级响应的通知。
			2. 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组织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召开会商会议，并召开紧急专题会议，部署应急处置工作。
			3. 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对工作需要，应急领导小组派出现场工作组指导事发地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
			4.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指导道路运输企业调配应急运输车辆，保障抢险救灾人员和物资装备运输，转移、疏散或撤离滞留旅客和易受突发事件危害的人员。
			5. 指导道路运输、汽车客运站、公交等企业采取调整运输计划与班次、紧急停运等应急措施。
			6.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指导相关应急救援力量配合其他相关部门进行事故救援工作。
			7. 指导相关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干线公路、县道的道路抢修保通工作，为应急指挥、抢险救援、物资运输车辆提供道路运输保障。
			8. 应急办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特点及时收集、分析各类预警预报信息。
			9. 必要时，提请登封市人民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协调有关力量支援。
			10.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每日7时、11时、17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1. 应急办每日18时向登封市人民政府和郑州市交通运输局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2.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 Ⅱ级响应

（一）启动条件

当达到Ⅱ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条件，或上级单位启动突发事件Ⅱ级响应涉及登封市道路运输领域时，应急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Ⅱ级响应。

（二）响应行动

* + - 1. 应急领导小组发布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Ⅱ级响应的通知。
			2. 在上级部门介入指挥时，应急领导小组按照上级部门指令开展应急处置工作；未介入时采取以下响应行动。
			3. 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组织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召开会商会议，并召开紧急专题会议，全面部署应急处置工作，并组织相关人员集中办公。
			4. 应急领导小组派出现场工作组奔赴现场，组织、指挥、协调、实施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
			5. 应急办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特点及时收集、分析各类预警预报信息。
			6.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组织相关应急救援力量进行事故救援工作。
			7.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组织道路运输企业调配应急运输车辆，保障抢险救灾人员和物资装备运输，转移、疏散或撤离滞留旅客和易受突发事件危害的人员。
			8. 组织事发地道路运输、汽车客运站、公交等企业采取调整运输计划与班次、紧急停运等应急措施。
			9. 组织相关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干线公路、县道的道路抢修保通工作，为应急指挥、抢险救援、物资运输车辆提供道路运输保障。
			10. 必要时，提请登封市人民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协调有关力量支援。
			11.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7时、11时、17时、23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2. 应急办每日18时向登封市人民政府和郑州市交通运输局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3.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 Ⅰ级响应

（一）启动条件

当达到Ⅰ级道路运输突发事件条件，或上级单位启动突发事件Ⅰ级响应涉及登封市道路运输领域时，应急领导小组按照响应启动程序启动Ⅰ级响应。

（二）响应行动

* + - 1. 应急领导小组发布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Ⅰ级响应的通知。
			2. 在上级部门介入指挥时，应急领导小组按照上级部门指令开展应急处置工作；未介入时采取以下响应行动。
			3. 应急领导小组组长组织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召开会商会议，并召开紧急专题会议，全面部署应急处置工作，并组织相关人员集中办公。
			4. 应急办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特点及时收集、分析各类预警预报信息。
			5. 根据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对工作需要，应急领导小组派出现场工作组奔赴现场，组织、指挥、协调、实施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并及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
			6.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积极组织相关应急救援力量进行事故救援工作。
			7. 根据灾情和抢险救灾需要，积极组织道路运输企业调配应急运输车辆，保障抢险救灾人员和物资装备运输，转移、疏散或撤离滞留旅客和易受突发事件危害的人员。
			8. 积极组织事发地道路运输、汽车客运站、公交等企业采取调整运输计划与班次、紧急停运等应急措施。
			9. 积极组织相关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干线公路、县道的道路抢修保通工作，为应急指挥、抢险救援、物资运输车辆提供道路运输保障。
			10. 必要时，提请登封市人民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协调有关力量支援。
			11.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每2小时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2. 应急办每日18时向登封市人民政府和郑州市交通运输局报告应急工作信息；突发情况随时报告。
			13. 其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

## 信息发布

在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宣传报道组收集社会舆情和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工作信息，经整理分析后，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信息发布需经应急领导小组确认，并报登封市人民政府批准后，方可由新闻发言人发布，不得擅自对外发布事件信息。

## 应急响应变更与终止

应急领导小组根据登封市人民政府、郑州市交通运输局相关应急响应等级，道路运输灾害事件的发展趋势和其对登封市交通运输行业的影响情况的变化，适时调整应急响应等级。

当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得到有效控制或消除，应急办提出应急响应终止建议，遵循“谁启动、谁终止”的原则，由启动响应的应急领导小组组长宣布应急响应终止。

# 善后工作

## 善后处置

应急办组织局属相关单位统计本单位分管范围遭受损失情况，并救助、补偿、抚慰、安置进行安排部署，对道路运输突发事件中的伤亡人员、应急处置人员，以及紧急征用相关单位及个人的物资，按照规定给予抚恤、补助或补偿。各相关单位应妥善解决因处置突发事件引发的矛盾纠纷，并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防疫和环境污染消除工作。

## 调查评估

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响应终止后，应急办组织各参与单位开展总结评估工作，客观评估应急处置工作成效，深入总结存在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在终止响应后，应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总结评估材料，包括突发事件情况、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建议等。

# 应急保障

## 队伍保障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所属二级单位应结合企业应急救援力量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组建应急救援队伍并适时组织联合培训、联合演练，提高协同应急能力。

应急办应当统计辖区内的应急救援力量信息，并建立台账。

## 资金保障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应针对道路运输突发性事件准备应急资金，将应急工作所需的各项经费纳入年度预算。应急保障资金主要用于应急预案编制及修订、应急培训演练、应急装备和队伍建设、日常应急管理、应急宣传等工作。优化完善现有资金监管和评估体系，对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保障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和评估。

## 运力保障

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完善应急运输协调机制，科学配置、定期统计、登记全市应急运力，加强多式联运，形成顺畅、有序、联动、高效的应急运输保障体系，确保应急物资、人员的高效运输，详见附件6《登封市道路运输应急保障客车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7《登封市道路运输应急保障货车基本情况登记表》。

## 物资保障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应统计本级行政区域内的应急物资，包括必要的通讯联络、个人防护设施及随车必备设施设备等，掌握物资、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等，做好日常检查和维护并建立台账。

# 预案管理

## 预案编制与发布

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应当做到科学、严谨。编制过程中要广泛听取局相关科室、所属二级单位和专家意见。应急预案应经有关会议审议后，以登封市交通运输局名义印发。

## 预案修订

应急办应当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等，定期或适时修订应急预案，修订周期不超过三年。

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要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 + - 1.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的；
			2. 应急领导小组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3. 面临的风险、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4. 在灾害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重大调整的；
			5. 其他需要修订应急预案的情况。

## 预案培训与演练

应急办组织开展应急预案相关培训工作。培训工作应结合实际，可采取多种组织形式，至少每年一次。培训要科学合理，有针对性地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应急办建立应急演练制度，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实战演练、桌面推演等方式，组织开展人员广泛参与、处置联动性强、形式多样、节约高效的应急演练。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每年12月向应急办上报演练计划。应急办可视情根据演练计划，协调有意愿的单位开展启动局级响应的联合演练，每三年至少开展一次。

演练结束后，由演练主办单位组织各参演单位召开演练评估会并编制评估报告，必要时可邀请有关专家参与。

## 预案实施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附件

附件1 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组织机构图

附件2 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流程图

附件3 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格式

附件4 应急响应启动通知格式

附件5 登封市交通运输应急救援人员统计表

附件6 登封市道路运输应急保障客车基本情况登记表

附件7 登封市道路运输应急保障货车基本情况登记表

# 附件1 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组织机构图



# 附件2 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流程图

警情研判

事态研判

扩大响应

申请增援

应急处置

响应终止

接警

持续监测

采取防御响应

善后工作

监测预警

事发单位报告

未达响应

启动条件

突发事件

难以控制

突发事件

得到处置

启动响应

达到响应

启动条件

道路运输突发事件

先期处置

# 附件3 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格式

**突发事件信息报告**

（参考）

　　　　　　　　　：

　　　年　　月　　日　　时　　分接 （信息来源） 报告。于　　　年　　月　　日　　时　　分，在　　市　 镇（具体场所）处发生　　　　　　事件，造成事件的原因是（描述事件起因）　　　　。截至目前，已造成（人员伤亡数量、财物损失等情况，以及被困人员情况和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数量、财物损失等相关情况）　　　　　　。

（已采取的应急措施）　　　　　　　　　　　　　。

（突发事件发展趋势，下一步的工作计划和其他需要报告的内容。）

（本报告为第X次报告，是否为终报。）

报告单位： （盖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报 告 人：

联系电话：

报告时间：

# 附件4 应急响应启动通知格式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关于启动（调整）（Ⅰ.Ⅱ.Ⅲ.Ⅳ）级**

**应急响应的通知**

（参考）

各应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XXXX年XX月XX日XX时XX分，（突发事件描述），依据《登封市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登封市交通运输局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决定于XX月XX日XX时XX分启动（调整）X级响应。

请各相关单位进入应急响应状态。

（响应的内容）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道路运输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

签 发 人： （签字）

签发日期：

# 附件5 登封市交通运输行业应急救援人员统计表

**登封市交通运输系统应急指挥、领队、联络人员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指挥员** | **职务** | **联系方式** | **领队** | **联系方式** | **联络员** | **联系方式** |
| 交通运输局 | 冯经纬 | 副书记、副局长 | 13949041669 | 李海涛 | 15038095333 | 陈亚飞 | 13849032999 |
| 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 弋世卿 | 主任 | 13938241039 | 文亚克 | 15890010666 | 王耀葆 | 13938517989 |
| 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 吴学斌 | 主任 | 13700852288 | 李成龙 | 13643838899  | 李成龙 | 13643838899 |
| 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 常会峰 | 常务副大队长 | 15981971919 | 于汝浩 | 15638893999 | 屈柏鹤 | 13783556363 |
| 登封市公交有限公司 | 吴晓博 | 总经理 | 13849051299 | 张根木 | 13733162063 | 李少鹏 | 13253335996 |

**公路抢险保通应急抢险救援人员**

填报人： 联系电话：0371-56515119

|  |  |  |  |
| --- | --- | --- | --- |
| **单位** | **联络人** | **联系方式** | **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数量** |
| 登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 文亚克 | 15890010666 | 20人 |
| 登封市嵩奥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 王耀葆 | 13938517989 | 40人 |
| 登封市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谢绍宗 | 13838503123 | 40人 |
| 登封市嘉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 赵洪凯 | 15093169358 | 21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由登封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 附件6 登封市道路运输应急保障客车基本情况登记表

填报人：李海涛 联系电话：0371-5651511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车属单位** | **单位地址** | **车牌号码** | **车型** | **技术等级** | **座位数** | **驾驶员** | **联系方式** | **家庭住址** | **备注**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1613T | 大客 | 一级 | 28 | 杜毓卿 | 13938299789 | 登封市郜胡同9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3990T | 大客 | 一级 | 28 | 郭建敏 | 13733187553 | 石道乡西爻村47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1685L | 大客 | 一级 | 31 | 张志新 | 13137141668 | 君召乡胥店20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5539T | 大客 | 一级 | 31 | 王建设 | 13783555814 | 君召乡水磨湾17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3852R | 大客 | 一级 | 31 | 王向前 | 15736794988 | 君召乡宋沟18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3133G | 大客 | 一级 | 31 | 李红梅 | 13503856346 | 嵩阳办中岳大街3号院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1670S | 大客 | 一级 | 29 | 王亚军 | 15890006512 | 东华镇郭村6组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0089P | 大客 | 一级 | 29 | 贺存朝 | 15838371179 | 石道乡范庄村2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0238J | 大客 | 一级 | 29 | 康小超 | 13633867590 | 送表乡刘楼村54号 |  |
| 登封通达 | 城乡客运总站 | 豫A0588E | 大客 | 一级 | 29 | 张少军 | 15890180638 | 君召乡136号 |  |

注：此表由登封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 附件7 登封市道路运输应急保障货车基本情况登记表

填报人：李海涛 联系电话：0371-5651511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车属单位** | **单位地址** | **车牌号码** | **车型** | **技术等级** | **驾驶员** | **联系方式** | **家庭住址** | **备注**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8235E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刘卫敏 | 15617774998 | 登封市大金店李家沟村七组37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2737R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苏 雷 | 13939070011 | 登封市颖阳镇杨岭村256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9026B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李志鹏 | 15936291900 | 卢店镇龙头沟村2组144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2820Q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贰级 | 冯荣伟 | 13733183128 | 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村128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9208B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吴松峰 | 13333823966 | 卢店镇龙头沟村3组40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0059B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任红涛 | 13938598002 | 登封市唐庄乡南坡村北沟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2012B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贰级 | 张金秀 | 15038297218 | 登封市东金店乡张家门村9号附36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3025W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王慧锋 | 13007617200 | 登封市卢店镇景店村三组153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9011S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宗伟峰 | 13623860738 | 登封市卢店镇景店村三组301号 |  |
| 郑州市滕展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卢店镇龙头沟1组 | 豫A2839A | 重型半挂牵引车 | 一级 | 张超峰 | 13838001176 | 登封市告成镇告成村阳城大道011号附1号 |  |

注：此表由登封市交通运输局汇总。

登封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年4月20日印